

博罗县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与博罗县农村电子商务协会脱钩的通知

各有关企业：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民政部等十部门《关于全面推开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的实施意见》（发改体改〔2019〕1063号）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民政厅《关于做好全面推开广东省地方性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工作的通知》（粤发改体改函〔2019〕3911号）的要求和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经博罗县行业协会商会和行政机关脱钩联合工作组审定，我局已完成与博罗县农村电子商务协会机构、职能、人员、资产财务、党建外事“五分离、五规范”脱钩改革工作，不再与博罗县农村电子商务协会有主办、主管、联系或挂靠关系。脱钩改革后，我局将依职能依法依规对博罗县农村电子商务协会履行监管职责。

以上情况，特此通知。



抄送：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委编办，县发展和改革局、县民政局、县财政局、惠州市社会保障基金管理局博罗分局、县机关事务管理局、惠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博罗管理部。